

國立台南藝術學院 九十三年 三月三日主管會報紀錄

開會時間：三月三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開會地點：圖書資訊大樓四樓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黃校長碧端

紀錄：林靜慧

出 席 者：鄭教務長德淵、黃學務長翠梅（陳秘書阿令代）、曾總務長旭正、成主秘群豪兼館長、紀主任茂嬌、王主任明洲、張代館長蓮珠（黃組員怡如代）、陳組長賢錫、黃組長雅娟、毛組長福銘、何組長蕙林、蔡組長春風、盧組長美嬌、黃組長俊錫、吳組長正儀、莊組長耀隆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一、提案二：有關本校「職務宿舍管理要點」第四、五、六、十條修正案，提請討論。（總務處）

決議：（一）請再參考中正、東華大學辦法修正後提下次會議討論。（總）

◎執行情形：經修正後提93.03.03.主管會報討論。

（二）另請會計主任瞭解向校務基金借貸興建職務宿舍可行性。（會）

◎執行情形：（一）經詢問中正大學向銀行貸款興建宿舍案目前營運情形：

1. 原預貸金額因利息負擔考量並未全數申貸，僅貸款5,000萬元，餘由校務基金自籌支應。

2. 目前收入（每月每戶8,000元）扣除經常支出後仍不足支付利息，仍需由校務基金補貼。

（二）目前本校職務宿舍因尚屬新屋且進住率幾近100%，故每年結餘約200萬元，但若再扣除折舊費用290萬元，則已無法平衡。

（三）本校截至目前校務基金賸餘依規定皆歸屬預算內校務基金，若職務宿舍興建有急迫性，應擬定完整計畫，依預算（自籌）編列程序編入年度預算後辦理；惟目前教育部對各校雖以自籌經費興建宿舍案件，仍皆要求各校評估優先採BOT方式辦理。

本次決議：學校現漸面臨職務宿舍不足問題，據觀察有些住戶平日在校時間不多，請會計主任幫忙研議就租金作調節以讓更有需要或新進者有機會申請。(會)

◎執行情形：本案擬先提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後再提行政會議討論。

二、提案三：有關本校「九十三年度臨時人員合約書」第二次修正案，提請討論。(總務處)

決議：修正通過，詳附件二。

本次決議：起薪標準表修正如[附件一](#)。

三、主席結論三：校園違規停車取締應積極進行，並請一併宣導音樂系學生將車停放於車棚內及提醒職務宿舍住戶平日儘量利用側門停車場停車，以減低校園停車壓力。

◎執行情形：於三月一日起積極取締違規停車。

本次決議：違規罰款自四月一日起施行，三月列為宣導期，該期間請積極宣導並將違規案作成紀錄。(總、學)

◎執行情形：(一)學務處：遵照辦理。

(二)總務處：已多次發 Email 宣導。

四、主席結論五：有關校地被佔用處理執行情形報部一案，由於該土地收回對本校並無太大意義，請將學校整體考量因素作一說明陳報教育部。(總)

◎執行情形：近日洽水利會後整體考量辦理。

本次決議：找一時間實地察看確定新校地界限後再決定是否收回被佔用土地。(總)

◎執行情形：已於 93.03.10 與校長現場勘查，另案簽核。

五、主席結論六：請歸納電話超用的各種情形及提供各門號的費用，供各單位參考節用。

另可研議每年度各單位所分配得電信費用，若有剩餘可回饋該單位，以鼓勵節用。(總)

◎執行情形：提供資料供各單位參考節用乙節，發 Mail 告知各單位；若有剩餘可回饋該單位乙節，建議回饋剩餘費用二分之一給該單位使用，以鼓勵節用。

本次決議：(一)透支嚴重單位應作提醒。(總)

◎執行情形：電信費用資料已送各單位並發 Email 告知。

(二) 每年各單位電信費用剩餘款同意回饋二分之一。惟回饋應於分配各單位之電信經費作一合理公式後執行，目前齊頭式之分配並不合理。(總)

◎執行情形：方案研議中。

參、各處、館、室、組業務報告：(略)

肆、討論提案

有關本校「職務宿舍管理要點」第四、五、六、十條修正案，提請討論。
(總務處)

決議：修正後提行政會議討論，詳[附件二](#)。

◎執行情形：已提 93.03.10 行政會議討論。

伍、主席結論：

一、音像大樓處有廢棄建材請施工單位清除。(總)

◎執行情形：清除中。

二、在音樂館一二期學生宿舍設置吸煙區案，請總務處辦理。(總)

◎執行情形：配合學務處規劃之配置辦理採購。

三、現餐廳碗盤數量不足，由於瓷製材質易招致缺損，請事務組改購置素色較美觀之美耐皿餐具。(總)

◎執行情形：已尋洽廠商由型錄挑選餐具，另案簽核採購。

四、日後避雷針不掛保管人改掛使用單位，公共區域設施如高壓電、配電、消防設備等掛在營繕組名下。(總)

◎執行情形：日後依此方式辦理。

五、為提醒學生事先向學校辦理申請助學貸款手續，請學務處針對有無事先申請關係到學生自身權益之訊息告知學生。(學)

◎執行情形：遵照辦理。

六、職務宿舍後方變電箱有老師反映發出聲音擾人作息，請總務長實地察看研議解決方案。(總)

◎執行情形：洽詢台電人員研議解決方案中。

七、新整合討論區各版在未訂出自己版規前請先張貼學校的辦法。(資)

◎執行情形：執行完畢。

八、資訊組開辦電腦課程，請試看能否將其掛上 e-Learning 供人自選學習。(資)

◎執行情形：本案可行，但需時間處理以將課程放上去。這學期將試行掛上本學期所開設的教育訓練課程。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十七時十分